

证券代码：833334

证券简称：摩尔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提名韩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赵国仙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张国正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刘锋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张春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任妙良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关于提名周灵峰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相关材料，我们认为：我们在充分了解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后，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未发现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和进行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公司董事会对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通过上述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西安摩尔石油工程实验室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妙良、周灵峰、宣璇

2024 年 10 月 14 日